



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

經濟部

103年10月



壹、前言

- 【103年總統元旦文告】比起許多貿易競爭對手，在**產業的轉型、結構的調整**和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的速度，**我們都遠遠落後**。為了因應全球自由化的浪潮，**臺灣產業的結構必須快速調整**。
- 【我國產業結構優化計畫】101年10月**行政院核定臺灣應朝「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統產業特色化」的「三業四化」**發展，作為台灣產業結構優化推動主軸。經濟部兩年來已選定兩階段**9項示範亮點產業**推動，惟需**參考國際趨勢，滾動檢討目前作法，以擬定具體行動方案全面推動產業結構調整**。
- 本方案於103年7月1日至【**行政院專案會議**】進行報告，院長提示**本方案可定調於經濟部主管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之產業升級，請相關部會盡全力協助達成**。請經濟部以宏觀思維定位，並由推動升級轉型層面來思考，重新確認產業範疇，分析發展問題、調整政策工具，有系統且環環相扣地提出推動策略與配套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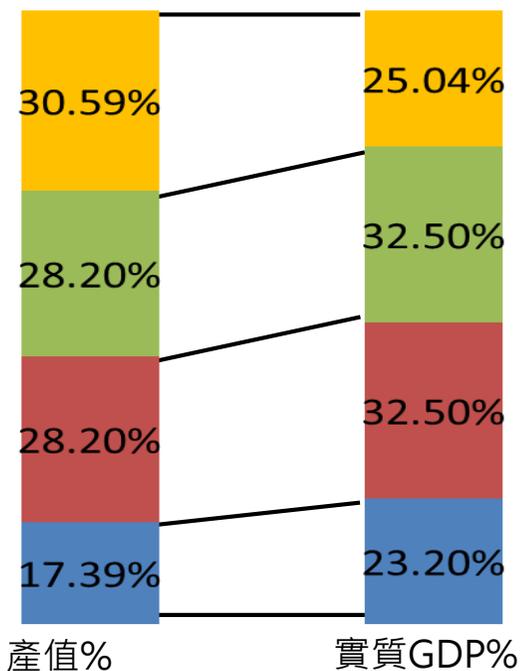
一、產業面臨發展瓶頸

產業結構成長動力需重新定位, 將透過智慧化、綠色化、文創化來創造產業新的成長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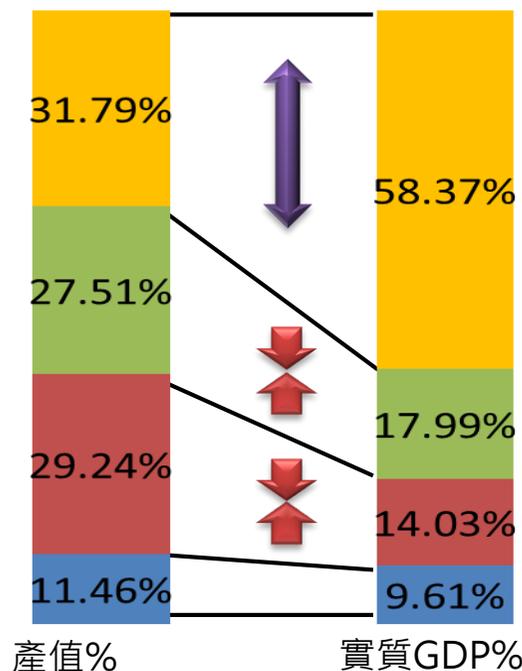
- 資訊電子業為當前帶動經濟成長主力, 惟過度集中於零組件及代工
- 石化及金屬業受環保意識影響致上游擴張停滯, 中下游產品亟待高值化
- 民生工業比重大幅下滑, 惟附加價值仍適度維持

- 善用資電優勢帶動新成長 → **智慧化**
- 發展友善環境成長模式 → **綠色化**
- 引領創值/質生活型態 → **文創化**

■ 民生工業 ■ 化學工業 ■ 金屬機電 ■ 資訊電子



2000年



2012年



二、租稅工具不足

過去廠商租稅優惠對產業轉型升級有所助益，將協助企業在產業升級上的資金取得

- 從過去促產條例主要租稅優惠作分析，由於高科技產業具國際競爭條件，投資規模較大，享受租稅優惠之金額比例相對較高，抵減金額約占整體69%；
- 然就適用件數來看，傳統產業申請優惠件數占總體比例約85%，明顯高於科技產業，可見傳統產業普遍透過租稅之誘因，進行轉型之投資。
- 尤其傳統產業在「資源貧瘠地區投資抵減」等之申請件數或金額上，均高出科技產業甚多，於資源貧瘠地區投資之政策配合度極高。

單位：百億；%

	總計		自動化設備		研發及人培		資源貧瘠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5年免稅		製造業5年免稅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總體	97,670	8.14	85,729	3.33	9,954	2.33	506	1.83	270	0.31	1,211	0.34
高科技產業	14.56%	69.72%	11.05%	92.49%	42.89%	90.81%	10.08%	4.92%	54.07%	83.45%	23.12%	38.24%
傳統產業	85.44%	30.28%	88.95%	7.51%	57.11%	9.19%	89.92%	95.08%	45.93%	16.55%	76.88%	61.76%

- 註：1.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2. 產業類別：高科技產業係以電子資訊產業為主
 3. 資料年度：89~100年度

三、產業發展預算遞減(1/2)

政府產業科技預算需更妥適配置以利產業轉型, 未來應增編相關科技預算經費協助

發展現況

■ 政府投入產業科技預算未妥善配置

■ 產學研發互動程度可再加強成長空間

關鍵課題

- 總統政見維持政府研發經費每年10%成長, 促使製造業高值化、低碳化, 惟近十年產業與學術科技預算若能更有效分配, 將有利引導企業投入創新
- 整體研發占GDP雖已達3.02%, 惟成長幅度仍遠低於韓國

- 中小企業為主體發展模式不易承接學術界科研成果
- 相較德、韓, 我高等教育研究經費由企業出資比例尚低, 研究成果擴散待提升
- 研發創新過度集中於資訊電子業, 傳產及服務業研發投入有待鼓勵

台韓研發經費占GDP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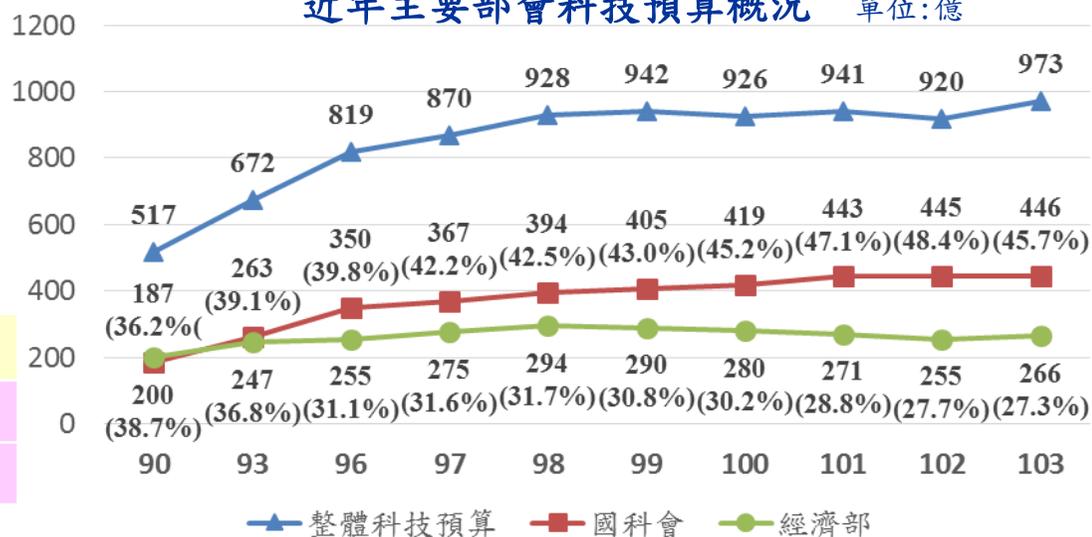
年別	台灣	日本	韓國
2002	2.16	3.12	2.40
2011	3.02	3.26	3.74

主要國家高等教育研究經費之企業出資比率(%)

年	美國	德國	英國	法國	日本	新加坡	韓國	台灣
2008	5.7	15.1	4.6	2.2	3	1.3	12	6
2010	--	--	4.6	1.83	2.63	2.5	11.28	6.7

資料來源：行政院國科會，科學技術統計要覽，2012年。

近年主要部會科技預算概況 單位:億





三、產業發展預算遞減(2/2)

促產落日政策工具驟減，科技預算未增反減

促產條例執行期間

產創條例執行期間

單位：億元/年

租稅優惠

95~99年實際減免稅額總額
(年均1,681億)^{註1}

研究與發展(年均299億)

資源貧瘠、五年免稅等(年均878億)

-173

100~101年適用研發投抵稅額：
年均約126億^{註2}

+

自動化(年均496+0=496億)

-494.4

自動化(年均0+1.6=1.6億)

人才培訓(年均8+3.6=11.6億)

-9.8

人才培訓(年均0+1.8=1.8億)

備註：底線為租稅優惠

科技預算

經濟部95~99年法定數年約275億元

經濟部100~103年法定數年約268億元

合計約1,956億元

差異
1,562億元

合計約394億元

註1：促產條例於98年落日，遞延申請至99年，故以95~99年進行平均。

註2：適用研發投抵稅額：以工業局認定研發投抵金額*投資抵減率(15%)計算



四、人才與勞動力

勞動力短缺將制約未來經濟成長，應強化人才培育、縮短產學落差並提升勞動參與率，以提高勞動力供給

- 我國15-64歲工作年齡人口數將於**2015**年達最高峰後，轉趨遞減，預估2060年僅為2011年之**55.8%**
- 若分別以平均每年**3%**、**4%**、**5%**經濟成長估算，**2020**年我國勞動力將分別短缺**37萬人**、**58萬人**、**78萬人**，產業生產力提升必須加速進行

2001年就業人力 2014年就業人力

968萬就業人力

1157萬就業人力



2020年就業供需推估

1219萬人需求
(GDP平均3%成長)

1240萬人需求
(GDP平均4%成長)

1260萬人需求
(GDP平均5%成長)



註：各年度勞動力係參考國發會研究資料由IEK進行推估；就業需求係台經院研究推估(已依生產力成長趨勢調整) 2020年之預估人力缺口，將依經濟發展情況來進行調整。



五、土地及環境建置

工業用地供需失衡，持續活化土地、協助廠商取得用地

單位：公頃

縣市政府

科技部

經濟部

北、中部需求強勁，南部供給過剩。閒置土地主要集中於**地方政府**開發之用地，若能適時以**勞動力**或**租稅政策**引導產業南移，有助於平衡區域發展

1. 台中廠商需求約60公頃。
2. 台中目前僅約10公頃可供給。

北部

桃園廠商需求約50公頃，但無立即土地可供給

中部

需求 > 供給

需求 > 供給

東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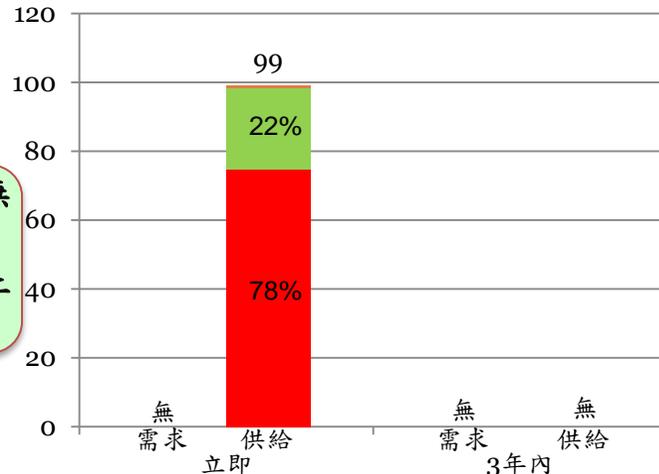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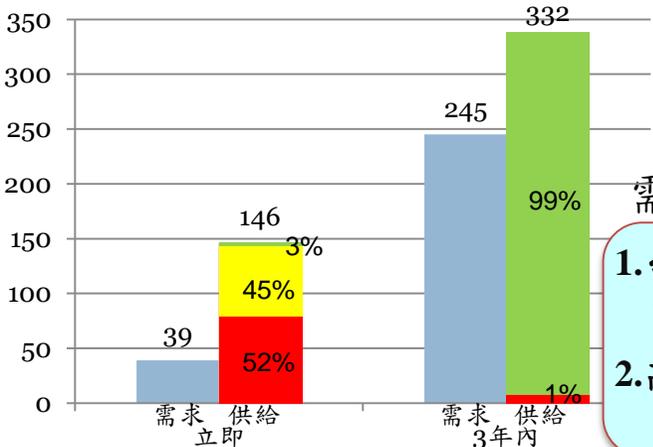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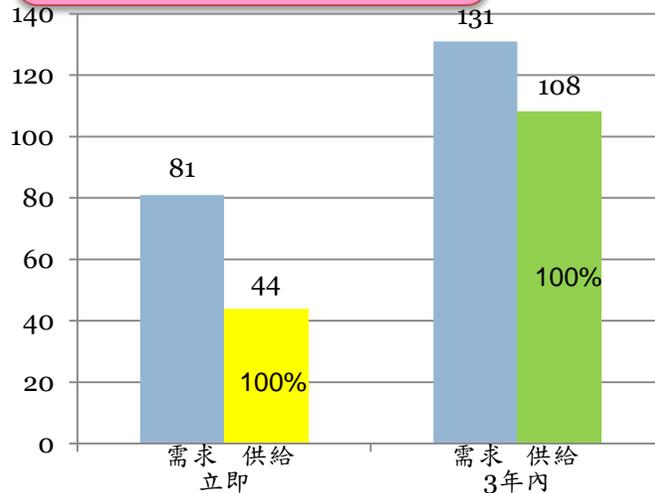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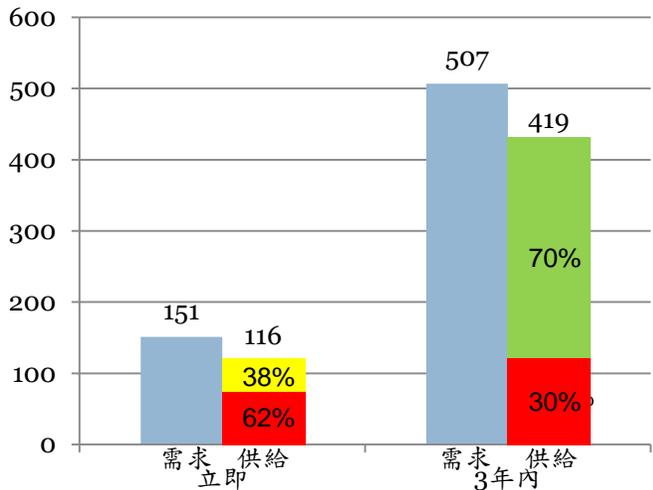
需求 < 供給

南部

需求 < 供給

1. 台南廠商需求約7公頃，尚有120公頃可供給
2. 高雄地區有供不應求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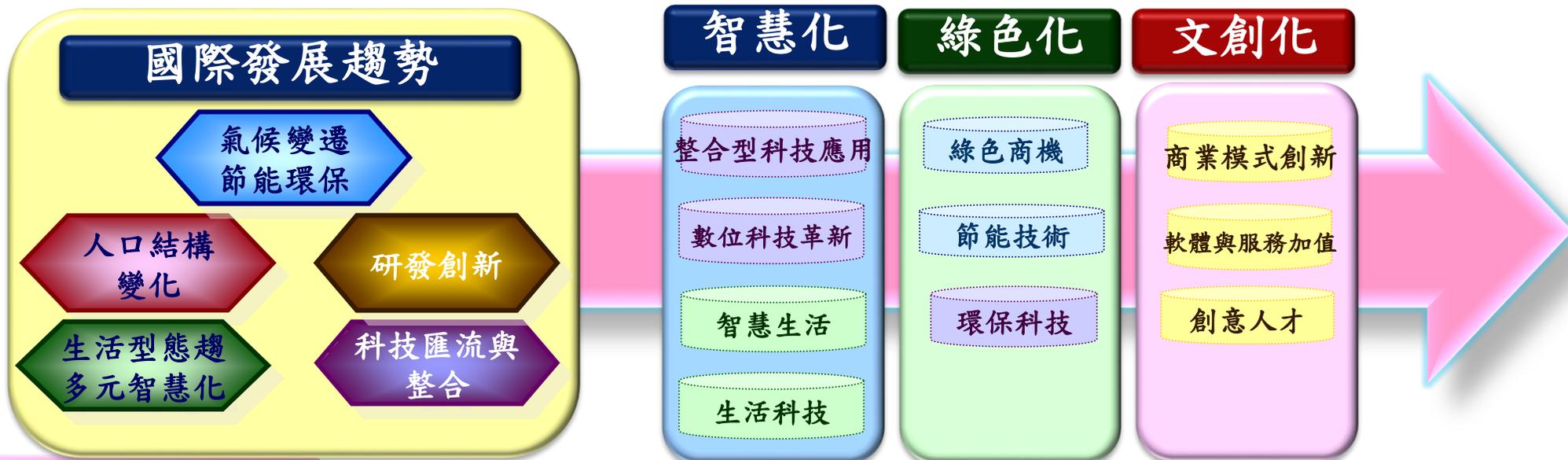
東部地區目前無廠商需求土地，且尚有99公頃土地可供給



資料來源：行政院全球招商聯合服務中心、工業局、縣市政府產業需求調查。統計時間：103年3月。



貳、國際產業發展趨勢與各國政策走向



1. 服務及系統整合

服務及系統整合方案取代硬體製造

2. 跨領域融合

農、工、服務業各領域元素延伸整合，成為創新及新產業發展主要動力

3. 各國產業積極轉型

- ◆ 美國：再工業化政策鼓勵製造業回流
- ◆ 日本：安倍經濟學第三支箭-成長策略下提出「產業競爭力強化法」，以推動制度改革(實施企業特例性法規鬆綁、消除法規灰色地帶等)與促進產業發展為核心。其中產業發展以「促進創投投資」、「促進事業重整」、「促進尖端設備投資」為重點
- ◆ 德國：工業4.0計畫帶動產業智動化，連結物聯網及服務聯網，創造「智慧製造+服務」商機
- ◆ 韓國：強調科技以外的創新元素，創造更多新型態產業與商機
- ◆ 中國大陸：著重自主創新與進口替代，完善其國內生產供應鏈

參、產業升級轉型的策略與整體目標

主軸

維新
傳統產業

鞏固
主力產業

育成
新興產業

推動策略

推高值/質--提升
產品品級及價值

補關鍵--建構完整
產業供應鏈體系

展系統--建立系
統解決方案能力

育新興--加速新
興產業推動

產業發展目標

「前瞻趨勢、產業高質」

發展目標
(2013 → 2020)
製造業總產值

13.93兆 → 19.46兆

推動高質化產業發展

(即具智慧、綠色、文創之產業內涵)

- ◆ 高質化產業產值:
5.93兆 → 11.69兆
- ◆ 高質化產業產值占比:
42.61% → 60.40%
- ◆ 高質化產品出口值:
3.15兆 → 7.21兆
- ◆ 高質化產品占出口總值比重:
47.20% → 63.12%

經濟部主管服務業*
GDP(2011 → 2020年目標)
3.03兆 → 4.75兆

- ◆ GDP成長率:
2.24% → 5.14%
- ◆ 就業人數:
261.8萬人 → 278.4萬人

助中堅—帶動更多中堅企業發展

註:高質化產業包括高智慧化、高綠色化與高文創化產業的合稱。

智慧化為產業運用電子零組件、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資訊服務與電信服務投入程度。

綠色化為產業運用硬體與服務以降低或處理生產過程之環境外部成本,包括污染防治設備與服務等投入程度。

文創化為產業運用文創法中15項文創產業的投入程度。

* 此處服務業係指經濟部主管服務業。包括批發零售、餐飲、物流、管顧、資訊服務、設計、廣告、會展、數位內容、無線寬頻應用、健康促進、自動化工程技術、雲端運算、電子商務、能源技術服務業等,共計15項。



轉型策略一、推高值 -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

- 我國製造業附加價值率逐年下滑，需引導產業朝高值化發展。
- 從**高端產品應用**領域切入，掌握全價值鏈**關鍵技術**之**高值化研發**。

目前推動之產業項目：高值**石化產品**、高值**金屬製品**、高值**紡織產品**、**安全安心食品體系**、**航太材料/零組件**、**深層海水應用**、**智慧節能電機/家電產品**、**學名藥國際化**、**廣告**、**會展**

具體措施

- **發展高值化研發**
 - 透過**法人科專**、**業界科專**、**主題式研發**、**主導性計畫**與**科專**等相關輔導措施協助提升產業研發能量
 - 切入**高端產品應用市場**，以**高值化研發**掌握價值鏈之**關鍵技術**
- **促成上中下游研發聯盟**
 - 由**研發聯盟**，推動**材料**、**設備本土化**，以提升國產化自主比率
 - 開發**關鍵材料與技術**，建立產業之**材料零組件**及**產品**之**供應鏈**
- **協助整合開發測試認證**
 - 政府提供協助進行**產品整合開發**與**測試認證**，提高產業**國際競爭力**
- **建立產業群聚優勢**
 - 強化**運籌****增值服務**與**協同開發**之**增值服務**
 - 協助建立**全球運籌中心**，**建立全球高值產業群聚**形象及**優勢**，塑造我國**高值化產品**形象



轉型策略二、補關鍵

— 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

- 建立產業鏈，以免受制他國大廠，無法自主供應
- 優先掌握**關鍵材料**(如OLED面板封裝材料)、**零組件**(如工具機控制器)及**設備自製**(如AMOLED設備PECVD等)生產能力

目前推動之產業項目：工具機控制器、平面顯示器材料、半導體材料、高階產業製程設備、先進電子零組件、自行車電子致動裝置、關鍵矽智財及晶片系統、無線寬頻應用、能源技術服務業、資訊服務業

具體措施

- **盤點產業缺口**
 - 產官學研全面**盤點缺口**，鎖定**發展策略**
 - 運用**引進國外技術投資**、**國外技術合作**、**自主開發**或**共同開發**模式，建立自主能力
- **籌組研發聯盟**，建立自主體系
 - 整合上中下游**共組研發聯盟**規劃設備、零組件及材料**介面之功能規格**
- 應用**主題式研發**等輔導能量，建立產品關鍵技術能力
 - 主題式研發方式公告重點項目，廣徵業界提案，最短時間建立能量
 - 透過**主導性計畫**與**科專**輔導能量，協助產業進行關鍵技術產品研發
- **跨業合作**，擴展應用領域
 - 拓展**技術應用領域**
 - 透過**跨國技術合作平台**進行合作



轉型策略三、展系統

—建立系統解決方案能力

- 擴大**整廠整案工程系統**解決方案能量與**海外輸出**實績，帶動出口成長。
- 結合智慧自動化以強化**硬體與軟體之整合**，提高系統解決方案**能力**。
- 引導**單機轉型為整線設備**，切入整線規劃並延伸設備應用服務，擴大價值鏈。

目前推動之產業項目：智慧自動化生產方案、雲端資料中心解決方案、綠能系統整合與營運、整廠整案輸出、生活型態創新服務、能源資通訊服務、批發零售、餐飲、物流、電子商務、健康促進

具體措施

- **盤點輸出能量，由國內市場出發爭取全球商機**
 - 整體性**盤點**我國產業提供系統解方案之**能量與缺口**。
 - 提供**國內試煉場域**，協助廠商在國內場域**建立**系統整合工程**服務實績**。
 - 掌握具商機之**海外市場**(含東協、大陸等新興市場)，協助廠商進行**國際拓銷**。
- **籌組系統整合研發聯盟，建立團隊以強化系統整合能量**
 - 籌組研發聯盟，**運用國產設備建立**符合終端客戶需求之**系統解決方案能力**。
 - 推動整廠整案與智慧自動化**輸出海外**，切入系統整合**高附加價值市場**。
 - 強化國際交流，引進歐亞銀專家**強化**業者國際**備標能量**。
- **建立標案融資聯貸機制**
 - 結合**金融機構**建立海外標案融資**聯貸**機制支援整廠整案與系統整合工程輸出。



轉型策略四、育新興 —加速新興產業推動

- 我國產業倚賴電子業成長甚深，應積極發展**替代性的主流新興產業**。
- 製造業、服務業及其他**業別界線日益模糊化**，需開發**跨領域新應用市場**，掌握全球**未來趨勢新興商機**。

目前推動之產業項目：B4G/5G通訊系統、新藥及醫材、3D列印製造、下世代電子裝置與製程、電動車及儲能系統、智慧城市及智慧聯網、雲端產業及鉅量資料分析、數位內容、策略性服務業、設計產業、智動化工程技術

具體措施

- **鼓勵跨產業之新營運模式**
 - **製造業服務化**，鼓勵高值新模式之**衍生服務業**
 - 整合跨領域之創新元素，鼓勵**異業結合**
 - 促進**典範學習**，並進行**客製化輔導**
- **提供異業整合試煉場域**
 - 篩選重點異業整合新興產品或技術，引導業者投入並發展**國產化解決方案與營運模式**
 - 辦理競賽，鼓勵開發跨業**創新商業應用模式**
 - 提供跨領域創新應用試煉場域
- **建立良好新興產業發展環境，協助掌握新興商機**
 - 建構具國際競爭力的**智慧財產流通整合平台**
 - 運用**ICT科技**協助農業與醫療等服務業發展
 - 深化**關鍵技術**，強化產業科技的**應用與整合**



短中期重點推動產業

- ◆ 製造業別
- 服務業別

鞏固主力產業—補關鍵

- ◆ 工具機控制器
- ◆ 平面顯示器材料
- ◆ 半導體材料
- ◆ 高階產業製程設備
- ◆ 先進電子零組件
- ◆ 自行車電子致動裝置
- ◆● 關鍵矽智財及晶片系統
- 無線寬頻應用
- 能源技術服務業
- 資訊服務業

維新傳統產業—推高值/質

- ◆ 高值石化產品
- ◆ 高值金屬製品
- ◆ 高值紡織產品
- ◆ 安全安心食品體系
- ◆ 航太材料/零組件
- ◆ 深層海水應用
- ◆ 智慧節能電機/家電產品
- 學名藥國際化

育成新興產業—育新興

- ◆ B4G/5G通訊系統
- ◆ 新藥及醫材
- ◆ 3D列印製造
- ◆ 下世代電子裝置與製程
- ◆● 電動車及儲能系統
- ◆● 智慧城市及智慧聯網
- ◆● 雲端產業及鉅量資料分析
- 數位內容
- 策略性服務業
- 設計產業
- 智動化工程技術

鞏固主力產業—展系統

- ◆● 智慧自動化生產方案
- ◆● 雲端資料中心解決方案
- ◆● 綠能系統整合與營運
- ◆● 整廠整案輸出
- 生活型態創新服務
- 能源資通訊服務
- 批發零售
- 餐飲
- 物流
- 電子商務
- 健康促進



肆、配合措施

一、合理稅制

現況

- 中國大陸磁吸效應、高薪挖角加速我國人才外流
- 國際人力資源公司萬寶華2013年調查顯示，46%雇主表示求才困難
- 各國為解決人才缺口，均以積極政策提供誘因競逐人才
- 我國延攬人才條件不足，產業界大老大聲疾呼政府應強化留才政策工具

現行制度評估

- 攬才及技術引進誘因不足：員工分紅費用化後配套不足，攬才誘因打折扣，且妨礙技術引進，不利對抗其他國際業者的競爭
- 現行員工獎酬制度反造成員工負擔：員工可處分股票當年度須申報所得課稅，除承擔股價風險，還要籌措稅額，反不易達到公司留才目的
- 現行稅務函釋規定與「個人收付實現制」不一致：員工尚未實現損益卻須課稅不合理
- 國外員工獎酬工具較具彈性：參考美國作法，員工認股權在符合特定要件下，其課稅時點可遞延至股票轉讓日

修正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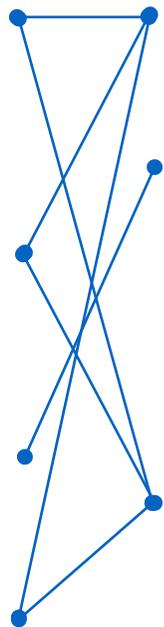
1. 行政院鄧政務委員振中於103.7.25、8.22、9.5、9.23及9.29召開5次協調會議，針對員工技術入股、員工獎酬股票課稅事宜，原則以緩繳所得稅5年、每人每年新台幣500萬元、適用對象為公司員工(排除董事長及董、監事)。
2. 經濟部所送產業創新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經鄧政務委員振中審查竣事，提本(103)年10月2日行政院3418次會議討論通過，將函送立法院審議。



運用多項國發基金現有貸款能量，並整併功能相近者，協助廠商投入升級轉型活動

產業升級轉型資金範圍

轉型策略	資金可能運用範圍
● 推高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創新或研發支出 ● 引進無形資產 ● 購置機器設備 ●
● 補關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新產品/新技術 ● 引進技術 ● 培訓人才支出 ● 購置電腦軟硬體設備 ●
● 展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整廠或機器設備輸出 ● 技術服務輸出 ● 承接國際採購標案 ●
● 育新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發展支出 ● 購置電腦軟硬體設備 ●



功能	貸款名稱	貸款總額度 (億元)
● 購置機器設備	● 購置自動化機器設備優惠貸款	整併 600
	● 民營事業污染防治設備低利貸款	
	● 購置節約能源設備優惠貸款	
● 機器設備/整廠輸出	● 機器設備輸出融資計畫	整併 100
	● 綠能與產業設備輸出貸款	
● 海外投融資	● 輸銀海外投資融資計畫	60
● 併購	● 協助企業併購專案貸款	200
● 創新研發	● 促進產業創新或研究發展貸款	300
		1,580

國發基金現有貸款



三、創投投資

1. 加強投資策略性製造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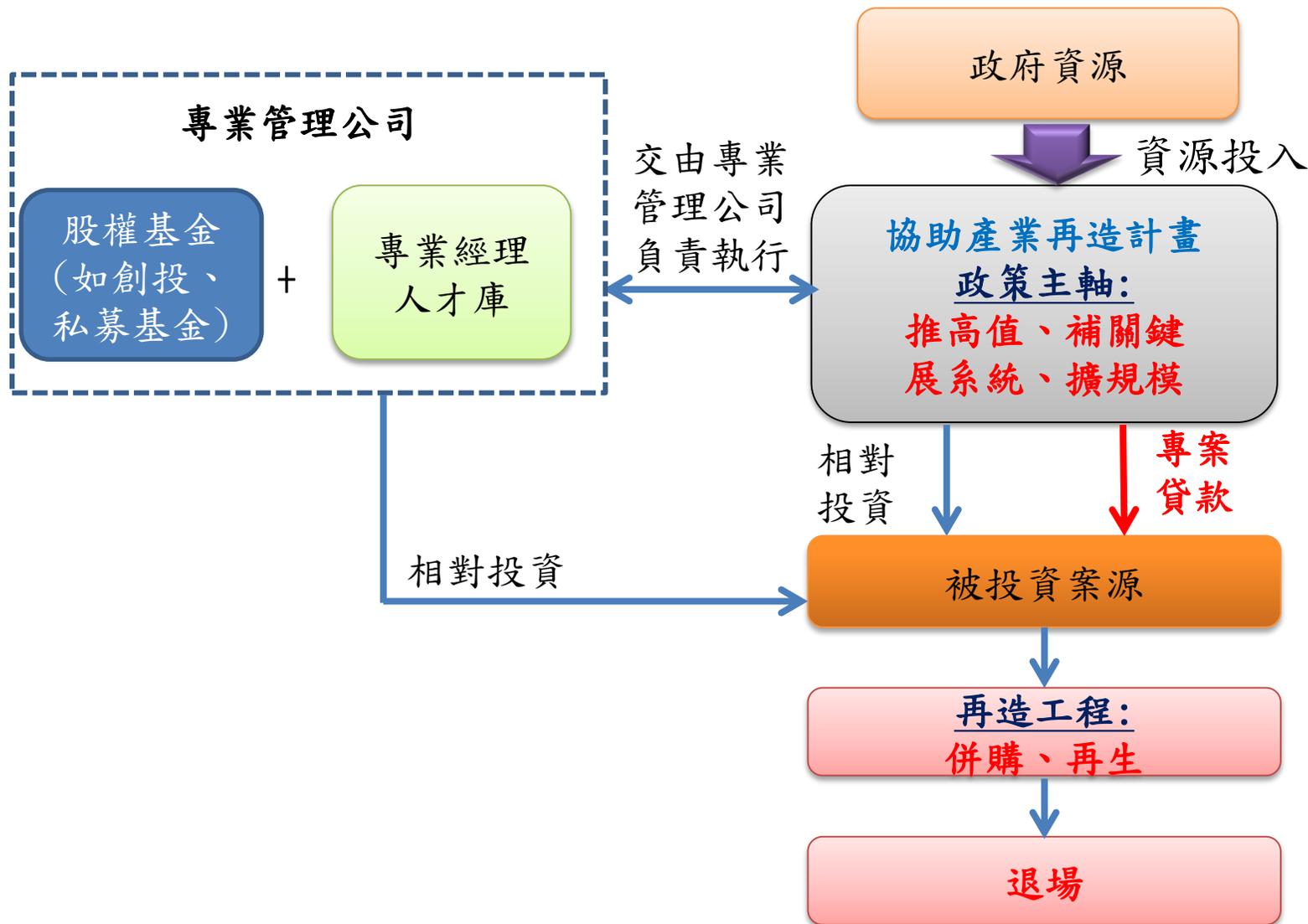
- 投資是經濟持續成長重要動能，過去創投投資高科技製造業，並提供經營管理、市場策略等投資後協助，成功帶動我國高科技製造業及上下游關聯產業蓬勃發展。為挹注產業升級轉型所需資金，將規劃由國家發展基金匡列資金，以投資升級轉型之企業，進而帶動創投及民間資金投入。
- 本方案將以投資升級轉型之策略性製造業為主，並將借重創投業者的顧問輔導能量，協助被投資企業健全營運體質及拓展國內外市場通路，透過資金挹注及創投輔導能量，搭配研發貸款、研發補助等措施，形成完整輔導機制，複製創投投資高科技製造業成功模式。



三、創投投資

2. 研議協助產業再造之資金措施

搭配股權基金及專業管理公司投入資源，提供企業購併、合併之政策性工具，以協助國內產業取得全球的先進技術及市場競爭優勢。





四、增編產業升級轉型經費

推動產業升級轉型行動計畫，協助產業全面升級

願景、目的與作法

- 1.願景與主軸：以產業高質化為推動願景，因應智慧化、綠色化、文創化的國際趨勢，以「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及「育成新興產業」為推動主軸。
- 2.推動策略：加速新興產業推動，建立系統解決方案能力，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提升產品品級及價值，帶動眾多中堅企業發展。
- 3.推動作法與目標：為協助產業升級轉型，依據三大主軸，分別交由工業局及技術處進行推動，輔以產業推動及方案補強等措施，進行產業輔導計畫之強化。規劃自105年起每年爭取25億經費，以4年100議員方式增編，並達到2020年高質化產業產值19.46兆；高質化產品出口值7.21兆之目標。

預期效益

- 1.透過三大主軸(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育成新興產業)、四大發展策略(推高值、補關鍵、展系統、育新興)，以達成2020年製造業總產值19.46兆的目標；而服務業的部分則達成GDP4.75兆目標，成長率由2.24%提升到5.14%，就業人數由261.8萬人成長到278.4萬人；引導國內產業進行產業高值化研發；協助促成產業研發聯盟，提升關鍵材料、設備及零組件的自製能力；透過的轉型策略，籌組系統整合聯盟，以建立系統解決方案之能力；整合跨部會輔導資源，鼓勵產學研合作，以加速新興產業發展。
- 2.透過產業推動及其他方案之補強，對內強化產業轉型、市場開放、法規鬆綁，對外加速推動FTA、ECA、TPP與RCEP，透過開啟經貿自由化，以提升我國產業的整體國際競爭力。



1. 直接補助業者進行創新研發

= 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 =

計畫目標

- 強化出口動能
- 促進產業多元
- 健全產業供應鏈
- 提升整體附加價值

以大助小

促成產業聯盟，建構產業完整供應鏈體系（鏈結大企業帶動中小企業）

學研參與

介接產業研發能量，落實學研成果產業化（學界部分尋求科技部補助）

產業升級創新平台

- 產業高值化提升計畫(推高值)
- 產業價值鏈建構計畫(補關鍵、展系統)
- 育成新興產業創新發展(育新興)
- 研發融資

技轉媒合

人才媒合

提案諮詢

成果推廣

主題引領

主題政策引導，整合展業研發能量（由政府出題產業解題）

結盟創新

跨領域整合，建立整體系統解決方案（整廠整案輸出能量）

相關研發補助計畫接軌
(A+、SBIR、CITD)

為因應產業升級行動方案，104年起將推動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計畫，並透過推高質、補關鍵、展系統以及育新興等4大策略，針對主力產業、新興產業以及傳統產業廠商進行產業升級轉型輔導



2. 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構想

建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以「維新傳統產業」、「鞏固主力產業」及「育成新興產業」為主軸進行推動，搭配作法如下，每年補助預算需額外增加6.5億元

預計補助項目

醫療器材
(1億元)

半導體材料
(0.9億元)

石化高值(pilot plan)(1億元)

CITD
(1.6億元)

其他重點產業
(2億元)

產業高值化計畫
(推高值)

鼓勵傳統產業業者發展具市場需求導向之創新商業模式，透過異業整合應用，以提升整體產業附加價值率，塑造我國高值化產品形象。

產業競爭力強化計畫

系統整合類(展系統)

為引導業者建立整體系統解決方案供應者能量，並擴大整廠整案海外輸出，爭取國際商機。

產業鏈結類
(補關鍵)

為填補產業缺口，鼓勵業者掌握關鍵材料、零組件及設備，建構完整產業供應鏈體系，提升國內產業生產自製能力。

新興產業
育成計畫
(育新興)

因應產業需求及政策發展方向，政府以主題引領方式，發展替代性的主流新興產業，鼓勵業者進行開發新興產品或服務，進而構築產業生態體系。

研發融資

優先支持

- 擴大產學合作：透過補助計畫介接，落實學研成果產業化，進行產學合作開發，將學界研究成果有效進行商業化應用。
- 鼓勵大企業鏈結帶動中小企業：促成產業聯盟，以建構產業完整供應鏈體系。
- 推動特定議題進行政策引導：盤點產業缺口及市場發展利基，以Top-down方式，不定期公告研發主題及項目，集中資源推動國家產業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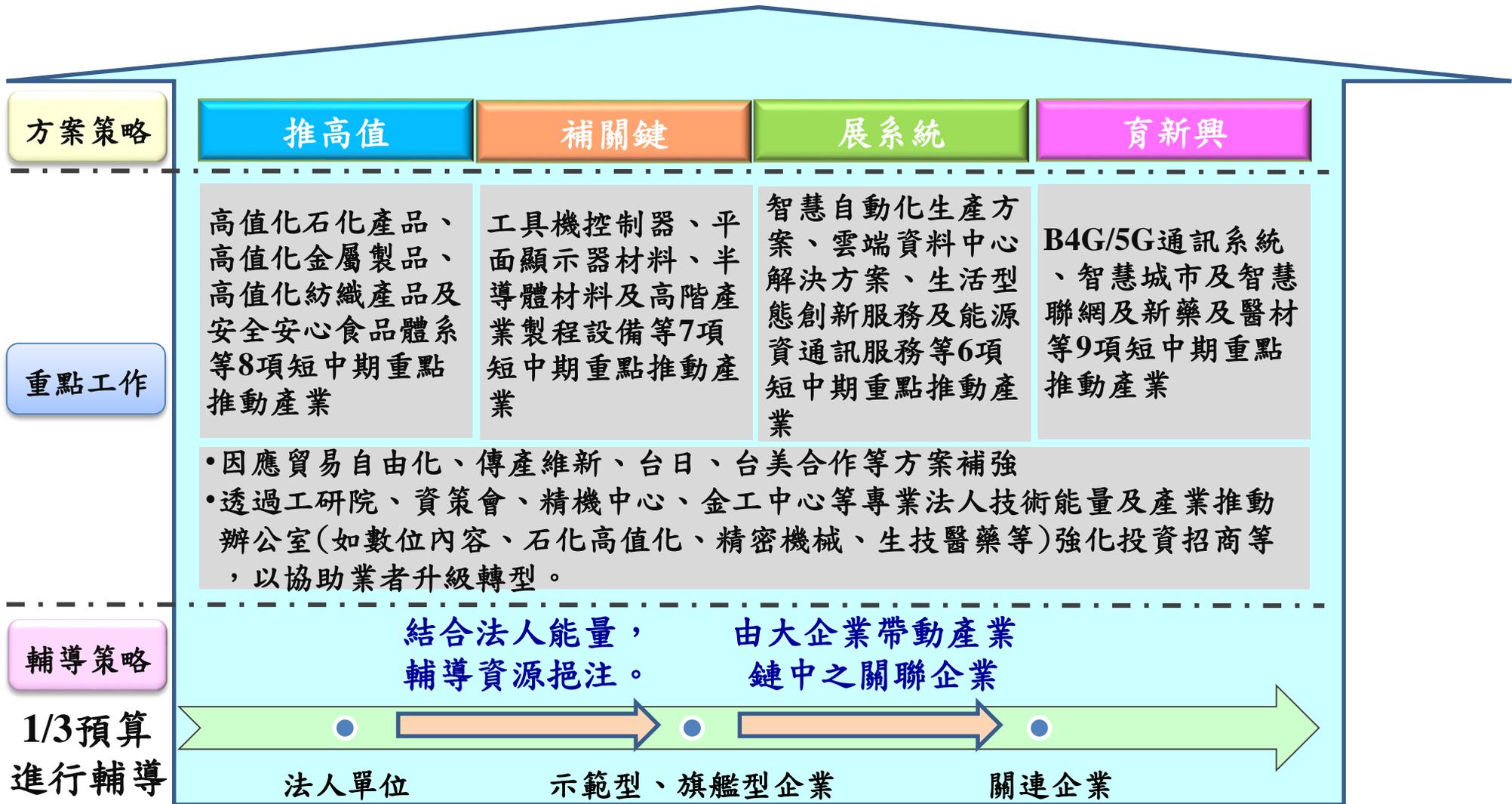
預期效益

- 預期協助60案計畫、建立創新技術60件、促成與學界或產業團體合作研究15件。
- 預計創造產值約70億元、預計引導廠商投入相對研發經費42億元。約可維持及新增就業人數約1,000人。



3. 透過法人輔導業者

促進產業升級轉型



五、環境建置-

強化產業試量產/檢測等環境基礎建設



【建置試作能量】



【突破出口箝制】



【強化進口把關】



【鼓勵民間參與】

- 作法：建立試作、試量產能量，解決投資成本壓力，縮短產品開發時程
- 案例：模具試作中心(試模服務、工程服務、軟體服務等)



- 作法：建置符合國際法規出口檢測能量，提升出口競爭力
- 案例：智慧家電通訊協定及網路傳輸檢測



- 作法：擴大產品國家標準(CNS)檢驗項目，保障國民安全及衛生需求
- 案例：電動車系統安全檢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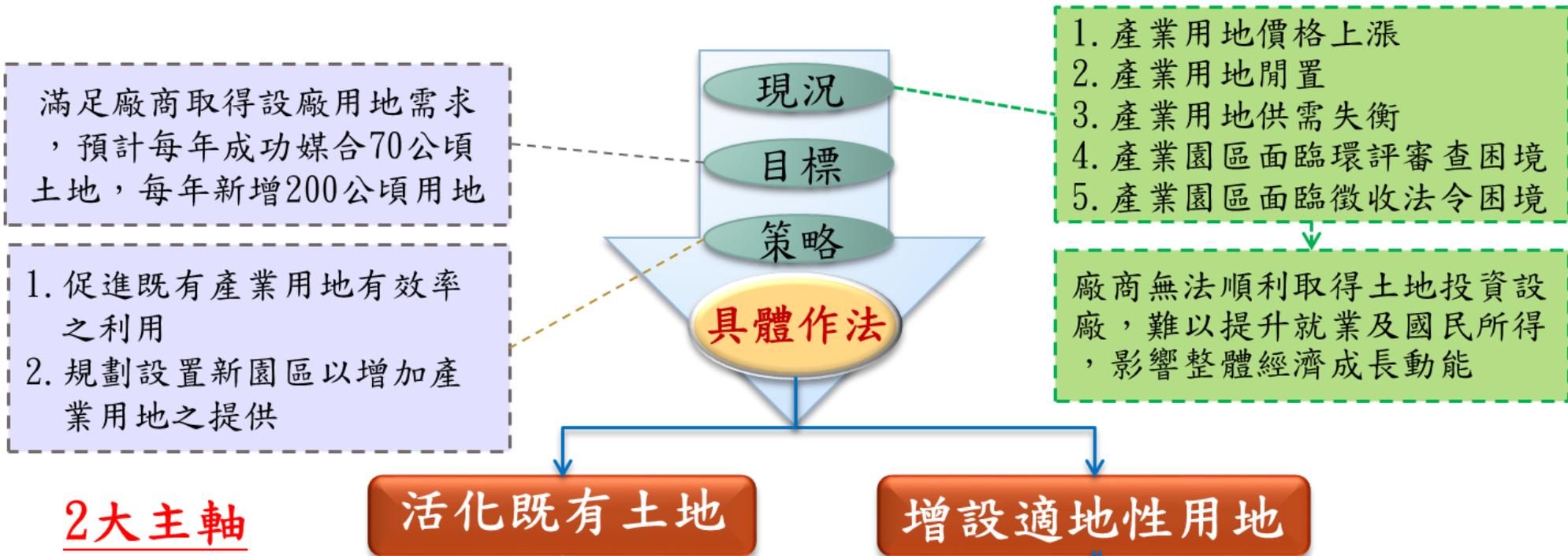
- 作法：補助民間自主投資，形塑國內檢測驗證服務產業
- 案例：德國GS認證之自願性安全驗證制度



- (一)為儘早因應貿易自由化所帶來之衝擊，擬強化產業環境基礎建設，維持產品出口競爭力，保障進口品品質
- (二)可借鏡日/韓作法：韓國由政府出資10億元新台幣建置汽車鈹金模具試模中心，以提供產業開發模具使用。
- 1.可縮短產品開發時程3~6個月。
 - 2.日本於102.12通過之「產業競爭力強化法」亦採用補助、稅制等制度，引導民間投入檢測設備之建置。



六、土地取得



有關土地取得具體作法，本部已規劃「**產業用地政策革新方案(草案)**」陳報行政院核定中，後續俟行政院核定情形辦理。



七、人才培育



經濟部培訓資源有限，又需分散配置於多項產業/領域；且產業人才問題非經濟部單一部會能解決

以人才能力鑑定中心為核心，結合跨部會與民間培訓能量，充裕產業所需人才

■ 設立產業人才能力鑑定中心引導培訓產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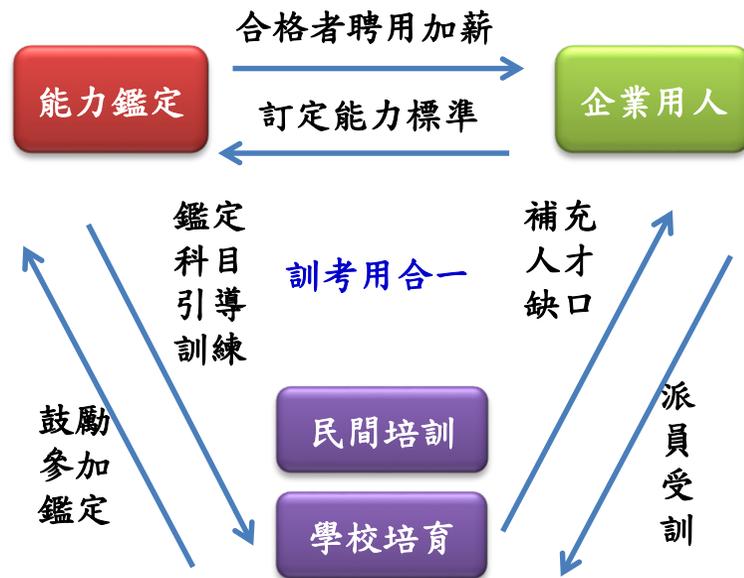
- ✓ 依據已奉院核定之「人力加值培訓產業發展方案」推動項目中之「研擬民間培訓產業發展推動計畫」，未來將以鑑定中心之建置，引導民間機構投入培訓，培養符合產業需求的人才，達成訓考用合一
- ✓ 初期由經濟部支持成立鑑定中心，逐步自給自足

■ 倍增創新及跨領域人才培訓

- ✓ 進行經濟部現有培訓資源盤點，並逐年提高智慧化、綠能環保與文創加值之培訓經費比例(經濟部於108年達30%)，強化培訓創新、跨領域、領導等中高階人才
- ✓ 視需要協調勞動部投入辦訓

■ 促進產學共同培育人才

- ✓ 配合產業人才需求，媒合產業與大學校院建立產學合作培育案；
- ✓ 透過教育部、勞動部、經濟部次長平台，強化合作





八、未來相關措施分工表

主要工具	相關配合措施	權責單位	完成時程
合理稅制	檢討目前稅制誘因，如技術入股及員工股票獎酬工具得緩繳所得稅5年，以協助產業留住優秀人才	經濟部、財政部	配合產創條例修正通過時程，預定施行至108.12.31
資金取得	運用國發基金融資能量協助產業升級轉型	經濟部(國發基金)	持續辦理
創投投資	1. 規劃由國發基金匡列資金，以投資升級轉型的策略性製造業 2. 研議協助產業再造之資金措施	1. 經濟部(國發基金) 2. 政府資金	持續辦理
科技預算	1. 增編產業轉型經費 2. 因應產業升級行動方案之研發補助策略，如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	1. 經濟部(科技部、科技會報辦公室) 2. 經濟部(科技部)	持續辦理



八、未來相關措施分工表(續)

主要工具	相關配合措施	權責單位	完成時程
環境建置	強化產業試量產/檢測等環境基礎建設	經濟部	113.12.31
土地取得	既有土地有效利用外，規劃設置新園區以增加產業用地之提供	經濟部(國發會、金管會、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政部、科技部、內政部、農委會、環保署、行政院全球聯合服務中心、直轄市、地方政府)	105.12.31
人才培育	規劃設立產業人才能力鑑定中心引導培訓產業發展；倍增創新及跨領域人才培訓；促進產學共同培育人才等	經濟部(勞動部、教育部)	108.12.31



陸、結語





伍、結語

目前正值臺灣產業升級轉型的關鍵時刻，未來將透過跨部會/跨領域整合、產學合作等平台之建立，加強政府執行力之落實；同時透過人才、土地、租稅、資金、環境建置等政策工具運用來改善投資環境，期能在民間、企業及政府共同攜手努力下，讓台灣經濟真正有所突破，讓產業全面升級轉型。



產業轉型需要 政府與民間攜手合作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